

证券代码：834060

证券简称：营邑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营邑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营邑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挂牌以来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分配预案如下：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7）第 2426 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682,601.83 元。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拟定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

体股东每 10 股以未分配利润派发现金股利 5.90 元（均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01.50 万元（含税）；同时，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送转后总股本增加至 1700 万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3,167,601.83 元。上述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方案实施后的总股本及股权结构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为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涉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

二、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营邑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营邑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